

MEITISHIDAIGONGANLINGDAO

ZHEDEMEIJIESUYANG

媒体时代 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



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

李敏蓉 ◇ 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媒体时代公安领导者的 媒介素养

李敏蓉 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媒体时代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 / 李敏蓉著 .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2013.9
ISBN 978 - 7 - 5174 - 0042 - 4

I. ①媒… II. ①李… III. ①公安工作—领导人员—传播媒介—文化修养—研究
IV. ①D631②G206.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27755 号

媒体时代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

李敏蓉 著

责任编辑：陶 莹

责任校对：张 蓉

出版发行：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 2 号 邮编：100053)

发行部：(010) 66560938 门市部：(010) 66562733

编辑部：(010) 59594615 出版部：(010) 59594625

网址：www. FZpress. com. cn

责编 E-mail：taoying8701@163. 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圣夫亚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16. 5

字 数：253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 - 7 - 5174 - 0042 - 4

定价：3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目 录

绪论	(1)
一、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问题的提出	(1)
二、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含义	(2)
三、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地位作用	(5)
四、提高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现实意义	(7)
五、提高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六个关注点	(9)
素养一 善用议程设置实现舆论引导	(12)
典型案例 2013 年“两会”首都交通安保新闻宣传成亮点	(12)
一、议程设置功能	(17)
二、“新闻执政”理念	(19)
三、正确设置公安新闻议程	(21)
素养二 努力推进警务信息公开	(24)
典型案例 一起因公民非正常死亡引发的群体性聚集事件	(24)
一、信息公开与政治文明建设的关系	(28)
二、“麦克风时代”的舆论引导	(30)
三、警务信息公开与保密的关系	(32)
素养三 准确把握“第一时间法则”	(36)
典型案例 运用“第一时间法则”引导舆论的成功案例	(36)
一、“第一时间”的内涵	(39)
二、“第一时间”网上网下同步作战	(41)
三、第一时间预警研判舆情信息	(42)
四、第一时间发布信息权威评论	(44)



五、第一时间明确责任严厉问责	(45)
素养四 坦诚对待媒体公众质疑	(47)
典型案例 从“捂盖子”到“揭盖子”	(47)
一、坦诚对待质疑	(52)
二、公安执法公信力	(53)
三、勇于承担责任	(55)
素养五 妥善处理现场警媒关系	(57)
典型案例 “伊春空难”事件中的警媒冲突	(57)
一、关于媒体、记者和新闻	(62)
二、警方与媒体的价值差异	(64)
三、善待媒体尊重记者	(66)
素养六 理性对待境外媒体记者	(68)
典型案例 “美国游客鼓楼遇袭”事件中的舆论引导	(68)
一、境外媒体对国家形象的影响	(71)
二、境外媒体关于中国形象的报道	(73)
三、中国政府对境外媒体的管理基调	(74)
四、境外媒体应对策略	(75)
素养七 正确面对社会舆论监督	(77)
典型案例 一场网络反腐风暴	(77)
一、“舆论监督”的基本含义	(80)
二、“舆论监督”的重要意义	(82)
三、新媒体时代的舆论监督	(83)
四、学会在监督状态下开展工作	(85)
素养八 借力媒体实现科学决策	(89)
典型案例 公安机关及时主动听取民意修正政策的成功之举	(89)

目 录

一、媒体与政策制定	(93)
二、媒体影响公安政策行为的主要表现	(95)
三、媒体在公安政策制定过程中的作用	(98)
四、网络民意对公安政策制定的影响	(99)
素养九 借力媒体民调完善管理	(101)
典型案例 “百万群众大走访”民意调查活动	(101)
一、媒体民意调查与公安工作	(106)
二、西方国家媒体民意调查	(108)
三、媒体民意调查工作步骤	(110)
素养十 借力媒体开展正面宣传	(113)
典型案例 “最美警察推介活动”	(113)
一、“正面宣传为主”方针	(118)
二、公安先进典型人物宣传规律	(119)
三、借用多种传媒平台宣传报道	(121)
素养十一 借力媒体塑造领导形象	(123)
典型案例 “擦汗门”	(123)
一、公安领导者形象	(127)
二、公安领导者形象媒体塑造	(128)
三、公安领导者形象媒体塑造与“作秀”的区别	(129)
四、公安领导者形象媒体塑造的三对关系	(130)
素养十二 建设公安网络传播平台	(133)
典型案例 “平安北京”影响力领跑全国政法微博	(133)
一、公安网络传播平台建设的现实必要性	(137)
二、公安网络传播平台的发展状况	(138)
三、“大平台”意识	(139)



四、公安网络传播平台的功能定位	(140)
五、公安网络传播平台的组织架构	(141)
六、公安网络传播平台的创新拓展	(142)
素养十三 有效治理网络舆论失范	(143)
典型案例 由一起交通肇事案引发的公共舆论风波	(143)
一、网络舆论失范及其主要表现	(146)
二、网络舆论失范的原因	(149)
三、网络舆论失范的有效治理	(151)
素养十四 分析研判网络涉警舆情	(154)
典型案例 一起在一系列谣言疯狂传播下引发的舆情危机	(154)
一、网络涉警舆情分析研判	(158)
二、掌握网络涉警舆情基本面信息	(160)
三、网络涉警舆情的社会情境分析研判	(162)
四、网络涉警舆情的宏观环境分析研判	(164)
五、网络涉警舆情走势分析研判	(166)
素养十五 敏锐洞察“网络政治动员”	(168)
典型案例 “突尼斯政权更迭”	(168)
一、大众传媒与政治的互动	(173)
二、政治动员及其传媒途径	(174)
三、网络政治动员及其消极影响	(176)
四、应对网络政治动员消极影响	(177)
素养十六 运用微博创新社会管理	(180)
典型案例 陈士渠“微博打拐”	(180)
一、关于微博	(186)
二、“微素养”	(187)

目 录

三、微博使用和管理风险	(188)
四、微博角色	(191)
五、微博信息传播技能	(193)
素养十七 发挥公安新闻发言人作用	(196)
典型案例 武和平答记者问	(196)
一、政府新闻发言人制度	(206)
二、公安新闻发言人制度的建立	(207)
三、公安新闻发言人的基本素养	(208)
附录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007年1月17日国务院第165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7年4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2号	
公布 自2008年5月1日起施行)	(211)
附录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2007年8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令第69号公布 自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219)
附录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常驻新闻机构和外国记者采访条例	
(2008年10月17日国务院第31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8年	
10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7号公布	
自2008年10月17日起施行)	(233)
附录4 关于保障新闻采编人员合法采访权利的通知	
(新出报刊〔2007〕1409号)	(237)
附录5 公安机关执法公开规定	
(公通字〔2012〕38号 2012年8月18日)	(239)
主要参考文献	(245)
后记	(255)

绪 论

现代社会，信息传播渠道越来越多，传播速度越来越快，社会不稳定因素和各种利益诉求增多。在公安工作备受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情况下，媒体尤其是新兴媒体的许多负面新闻和流言经常使公安机关陷入被动，媒体应对是否得当、舆论引导是否有效，直接关系到公安工作的顺利发展。各级公安领导者必须把提高同媒体打交道的能力作为新时期创新社会管理、履行公安历史使命的重大课题来把握。

一、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问题的提出

信息化时代，数字、网络、通信等技术飞速发展，媒体发展迅猛，新媒体层出不穷。以互联网、手机为载体的新媒体，凭借其所特有的交互传播、移动方便、开放和自由等传统媒体无法超越的优势，作为一种必不可少的信息传播工具，越来越深入地渗透到社会的每个角落，影响着人们生活和工作的各个领域。也正因此，媒体在社会公共事务管理中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表现出越来越强烈的参与意识。随着中国信息公开化、政治民主化和媒体市场化程度的日益加深，媒体在公共管理中已不局限于政府管理工具的地位，而是有着日益高涨的主体性要求。普通大众主动参与传播，通过媒体对重大公共事件发表看法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或对政府部门及政府官员进行监督，与此同时，政府部门及其官员因为应对媒体不当导致的媒体事件发生频率在加快，影响力在增加，趋势有增无减。因此，有学者称当今中国所处的时代是媒体时代。

公安机关作为公权部门，时刻处于舆论监督的风口浪尖。纵观近年来发生的大媒体事件，相当高比例涉及公安机关。“瓮安事件”、“石首事

件”、“躲猫猫”事件、“邓玉娇”事件、“欺实码”事件等，这些与公安机关行使行政管理权、治安执法权或刑事司法权等具体的执法执勤职务行为有关的舆情拷问着公安机关的执法公信力，推动着中国司法改革的进程和法治中国的建设。面对全新的媒体环境，全国各地公安机关和领导者解放思想、锐意创新，顺应媒体时代发展的要求创新社会管理实践。越来越多的公安领导者对媒体的认识有所深化，对媒体舆论的监督能够表现出平和的心态，能够在工作中主动接触媒体、公开警务信息，确立了尊重新闻传播规律的意识。尤其是公安机关开通的公安微博在政府部门中首开先河，推进了公安工作信息化、社会管理创新、构建和谐警民关系的快速发展。“广东模式”以地市级公安政务微博为主并整合为微博群、“北京模式”以省级公安政务微博建设为主、“厦门模式”以基层派出所和公安民警个人工作微博为主，三种模式已成为具有重要影响的微博知名品牌。公安部打拐办主任的“微博打拐”得到了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关注和充分肯定。但是，我们确实还有不少领导者在与媒体打交道方面存在认识不到位、运用不科学、应对不妥当等问题，对一旦发生的负面涉警舆情，缺少立足建设的引导和主动的议程设置，甚至发展到拒绝与记者打交道。同时，我们一些领导者不能与时俱进，对互联网存在不同程度的畏难心理，担心与网民交流“说错话、表错态”、担心“被当面质疑而难堪”、不能接受“网民的谩骂与嘲讽”等“网络恐惧症”较为普遍。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究其原因，一方面说明一些领导者官本位意识浓厚，民主意识不够，存在特权意识和习惯；另一方面则反映出一些领导者缺少对媒体知识技能的理解把握，媒介素养匮乏，在应对媒体时表现出“本领缺失”和“知识恐慌”。各级公安领导者必须高度重视自身媒介素养的提高，强化与媒体打交道的能力。

二、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含义

媒介素养的概念是地道地道舶来品。1933年，英国学者富兰克·雷蒙德·李维斯和丹尼斯·托马森在他们合著的《文化和环境：批判意识的培养》一书中，首次提出“媒介素养”概念，主要针对当时以电影为首的

大众传媒所带来的流行文化的负面影响，提醒人们面对大众传媒时必须具有批判意识，呼吁精英文化，维护传统价值观念。1982年，在德国慕尼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召开了国际媒介教育会议，会议公布的《媒介素养宣言》称：“我们生活在一个媒介无处不在的社会，与其单纯谴责媒介的强大势力，不如接受媒介对世界产生巨大影响的这一事实，承认媒介作为文化要素的重要性。”^① 在西方国家，媒介素养的概念也经历了一个从开始的重视独立批判能力的培养，到20世纪60年代以后开始提倡加强全民对媒介的使用能力与表达能力的培养，认识到媒介素养更应该是一种赋予民众传播能力与权力的阶段。人们有关媒介素养的观念和认识日趋完善，也更加全面。

关于媒介素养的概念，国内外学者有各自不同的表述。美国一家媒介素养专业研究网站提出：“媒介素养是一种能力，用这种能力来接触、分析和评价大众媒介中所传递的诸多复杂信息。媒介素养着重于帮助人们尤其是青年人成为对媒介信息的更谨慎和理性的消费者，从而在有关健康、购物和价值判断上能作出更明智的选择；同时也帮助人们成为媒介有创新的生产者，从而更有效地传递他们的所思、所想和优势。”国内学者张开副认为：“媒介素养是传统素养（听、说、读、写）能力的延伸，它包括了人们对各种形式的媒介信息的解读能力，除了现在的听、说、读、写能力外，还有批判性地观看、收听并解读影视、广播、网络、报纸、杂志、广告等媒介所传输的各种信息的能力，当然还包括使用宽泛的信息技术来制作各种媒体信息的能力。”段京肃、杜骏飞等学者认为：“媒介素养是指公众接触、解读、使用媒介的素养和修养。它包括了三个主要的环节：接触媒介——获取信息；解读媒介——批判地接受媒介信息；利用媒介——借助媒介工作和生活，通过媒介发出自己的声音并维护自己的利益。”等等。尽管学者们对媒介素养的概念表述有所不同，但其中有一些共同的要素，即：媒介素养是一种通过媒介观察世界的方法；媒介素养是一种利用媒介认识世界的手段；媒介素养是一种掌握媒介、使用媒介的技

^① 张艳秋：《国外媒介教育发展探析》，载《国际新闻界》2005年第2期。



巧；媒介素养是一种解读、鉴别信息的能力；媒介素养是一种批判、驾驭媒体的观念。概而言之，媒介素养是指公众对各种媒介信息的认知解读和批判能力以及使用媒介信息为个人生活、社会发展所用的能力。其中，媒体批判能力是所有其他能力的基础。一个具有媒介素养的人，他首先具有分析能力、自我反思能力和媒体道德意识，能够对媒体内容进行分析、区别和反思。媒介素养教育与培养媒体从业人员的专业性教育有本质区别。媒介素养教育的对象是全体公民，教育的目的在于培养人们对媒体的本质、媒体常用的方法手段以及这些方法手段所产生的效果的认知力和判断力，通过教育，使全体公民既了解媒体自身的运作模式、运作规律，也知道如何来制作传媒作品与媒介信息。

具体到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应该在媒介素养概念上稍加延伸来理解掌握。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是各级公安领导者与大众媒体发生关系时所体现的素养。这种素养有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公安领导者作为媒体的普通受众所具有的媒介素养；二是公安领导者作为特殊的媒体受众所具有的媒介素养。作为普通受众，各级公安领导者需要具备对媒介的认识、批评和利用方面的现代公民基本的媒介素养。作为特殊的媒体受众，各级公安领导者掌管着《人民警察法》赋予公安机关的治安管理权、刑事执法权、警械武器使用权和紧急状态处置权等各种职权，由于公安领导者掌握相当丰富的信息源，并可以决定是否向媒体提供、何时提供、如何提供、提供多少等，因此，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不仅涉及他们自身对媒体的接触、理解、评判和使用，而且还会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他人对媒体的接触、理解、评判和使用，甚至还会直接左右媒体的运行。公安领导者不仅是媒体信息的接受者，而且是媒体经常性的报道对象、信息来源，有些还是媒体的管理者。因此，在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含义中，应该更多包含有公安领导者通过科学有效地运用媒介资源服务于公安工作等内涵。

概括地讲，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是指公安领导者对媒介及媒介信息的综合认知、解读、评判以及驾驭引导的基本素质和实际能力，是公安领导者通过科学有效地运用媒介资源，管理公安行政事务，创新社会管理，塑造公安机关良好形象的能力。就个体层面而言，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除

了应该具备的政治素养、政策法律素养、道德素养、业务素养、文化素养和心理素养等基本素养外，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关于媒介的基本知识，即媒介的基本含义、基本功能、主要手段和媒体运行的基本规律等；二是与媒体打交道的能力，主要包括把握媒介信息分析规律方法、准确分析研判的能力，敏感面对社会现实、有效应对媒体的能力，善于借助媒体、发挥媒体积极作用的能力，加强媒体管理、有效防范媒介使用风险的能力等。

三、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地位作用

在现代社会，政府官员的媒介素养直接关系到政府的执政形象、执政能力以及公共行政目标的实现。世界各国都将媒体作为一种执政资源，能否正确与媒体打交道成为影响政府执政成败的重要因素。英国前首相布莱尔说：我们今天的大部分工作量，不管是按重要程度计，按时间计，按精力计，除了最核心的决策之外，其他几乎都是在和媒体打交道。正确掌握与媒体打交道的方法与技能，已经成为世界各国政府官员从事公共管理不可或缺的重要素养。西方国家的政客、官员们从进入政坛的第一天起，就认识到赢得了媒体就赢得了选票，从参加竞选到任期结束，应对媒体是官员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他们与媒体打交道可以说是熟能生巧，一般都具有较高的媒介素养。^①

20世纪90年代以后，媒介素养概念才逐渐被我国学界所接受，其中有对欧洲批判学派的研究不够重视的因素，但更主要的还是与中国实行的“党管媒体”的媒介政策有关。大众传媒是党和国家的宣传阵地，承担“喉舌”功能，它不提倡媒体使用者对媒体信息进行分析、区别和批判，而是无条件地接受。长期以来，执政党往往通过指定政策和纪律、发行文件、召开会议等各种方式加强对传播者的管理控制，构建一个“纯净”的媒介空间，塑造媒介的权威形象，由此来解决媒介在传播信息中所产生的副作用。所以，长期以来，媒介素养的命题就不曾被提到领导者素质培养

^① 叶皓：《媒体时代官员必需的媒介素养》，载《新闻与写作》2011年第1期。



的议事日程，我国各级政府部门领导者大多数没有经过媒介素养的培训，媒介素养总体水平不高，其中包括各级公安领导者。

但是，随着中国改革开放进程的不断推进，政府的传播环境发生了深刻巨变。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一元化的党报系统开始进行改革，媒体开始实行企业化经营，话语空间双峰并起，主流舆论失去垄断地位；传统媒体遭遇到公信力危机，集中宣传导致了效果的悖论，意识形态经历着权威性挑战；信息把关出现了明显漏洞，民间舆论稀释了政府的声音，舆论引导面临巨大挑战。在这样的传播环境下，政府部门及其官员是否善于同媒体打交道，是否能够把宣传舆论工作抓在手上，直接关系人心向背，关系事业兴衰，关系执政党地位是否稳固。中央领导高度重视新闻媒体的作用，2008年1月，胡锦涛同志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首次提出：“各级领导者要充分认识新闻舆论的重要作用，善于通过新闻宣传推动工作，热情支持新闻媒体采访报道，正确对待舆论监督，提高同媒体打交道的能力。”^① 2009年3月，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党校春季开学典礼上发表讲话指出：提高领导者推动科学发展的能力，是当前干部队伍建设的一项根本任务。各级领导者要努力提高以下六个方面的能力：一要提高统筹兼顾的能力，二要提高开拓创新的能力，三要提高知人善任的能力，四要提高应对风险的能力，五要提高维护稳定的能力，六要提高同媒体打交道的能力。领导者要尊重新闻舆论的传播规律，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要与媒体保持密切联系，自觉接受舆论监督。^② 2010年1月，李长春在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上再次强调各级领导者要努力提高同媒体打交道的能力，切实做到善待媒体、善用媒体、善管媒体。中央领导的多次讲话，都把同媒体打交道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摆在各级领导者的面前，有着十分重要的时代意义。^③

2013年年初全国政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习近平同志就做好新形势

^① 胡锦涛在同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代表座谈时发表讲话（2008年），中国文明网，http://www.wenming.cn/ziliao/zongyao/lunshu/hujintao/201204/t20120409_600423.shtml。

^② “领导者要加强党性修养提高综合素质”，载《人民日报》2009年3月2日。

^③ 2010年1月4日，新华网，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0-01/04/content_12752787.htm。

下政法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全国政法机关要顺应人民对公共安全、司法公正、权益保障的新期待，全力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过硬队伍建设，强调指出：“要以能力建设为重点，着力提升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能力，着力提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能力，着力提升新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着力提升科技信息化应用能力，着力提升政法队伍拒腐防变能力。”2011年4月，孟建柱同志在《人民日报》发表文章指出：“充分依托信息网络，积极搭建警民联系新平台。要把传统有效的走访形式与现代科技手段有机结合起来、把面对面与‘键对键’地做好群众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既要继续坚持并不断完善传统的走访办法，让老传统焕发出新活力，又要根据网络时代群众工作的新特点，充分借助互联网等新媒体，通过建立‘网上公安局、派出所、警务室’、‘网上公安服务在线’和微博、QQ群等途径，积极搭建警民联系新平台、铺设网上服务高速路、开通网上民意直通车，让新手段赋予群众工作新的生命力。要建立健全集咨询服务、受理审批、警务公开、互动交流、社会监督等功能于一体的网上警务平台，形成自上而下、内外互动的民意沟通网络体系，最大限度地畅通警民联系渠道。”^① 2013年4月，孟建柱同志在全国政法宣传工作会议上强调，“政法机关要主动适应新媒体时代信息传播格局、社会舆论生态环境和公众参与方式的深刻变化，与时俱进地提升理念、创新机制，全面提升新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以开放自信的态度，更加积极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政法工作的期待和关切。”中央领导的指示精神，对于我们深入把握新时期执政环境新变化，提高媒体时代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四、提高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现实意义

对于各级公安领导者而言，提高媒介素养，增强与媒体打交道的能力，是媒体时代各级公安领导者的一门必修课。

提高媒介素养是适应传媒发展的必然选择。传媒业的迅猛发展，报纸、广播、电视以及网络媒体、手机短信、数字电视等传统媒体和新兴媒

^① 孟建柱：《开展“大走访”开门评警活动积极探索群众工作新途径》，载《人民日报》2011年4月22日。



体对人们生活的日益渗透，媒体对社会公共事务管理影响作用的日益凸显，要求公安机关在社会管理工作中，必须顺应时代发展的潮流，把握时代发展的脉搏，创新和完善警务工作机制。只有打破传统的管理理念和手段、方法的制约，善于将媒体手段和优势转化到公安机关的社会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中，才能求得工作上的主动。

提高媒介素养是维护国家安全的必备条件。互联网具备无国界性对国家安全带来新挑战。冷战结束后，中国成为美国意识形态在全球渗透的第一对象。近年来，西方不少政客和相关敌对势力都看重中国互联网强大的组织动员能力，叫嚷要用网络掀起一场轰轰烈烈的中国革命。中国一些政治异见者也在借助微博，发起“推动中国自由民主化进程”的运动。这些“运动”极容易与普通社会正常存在的“抱怨文化”发生共振，使得网络时代中国国家安全问题日益凸显。同时，严重危害我国国家安全的“三股势力”，即境内外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和暴力恐怖势力也借助互联网这个技术平台进行政治动员，破坏我国的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因此，各级公安领导者必须不失时机地把互联网作为提升软实力的重要利器，加强新媒体手段应用，抵制国际敌对势力意识形态渗透，维护国家安全。

提高媒介素养是推进民主政治的客观需要。民主政治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核心内容和体现，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随着民主政治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广大公民对公安机关警务信息公开、透明提出新的要求，消除公民与公安机关之间信息的不对称，满足公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是公安行政管理发展的必然趋势，对各级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提出了新的考验。民主政治建设要求公安领导者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理念，尊重公民权利，以媒体为平台，问警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真正使媒体成为公安机关联系公众的桥梁和纽带。

提高媒介素养是把握舆论主导权的必然要求。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我们的社会已经走到了问题多发期和矛盾凸显期，许多突发事件将会“不期而遇”，负面涉警舆情有时甚至会有汹涌之势。面对这些问题，各级公安领导者是在“沉默”中错失良机，引发更大的社会冲突？还是准确、

及时、公开、透明地发布新闻，抢占舆论先机，占领舆论制高点，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科学疏导群众情绪？这不仅是一个如何面对媒体，如何引导舆论的问题，更是一个考验各级公安领导者执政能力的问题。总结近些年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不难发现：对突发事件隐瞒不报，是政府放弃了舆论引导权、放弃了公众，违背信息传播规律；流言始于封锁，谣言止于公开；突发事件的发生有各种原因和其内在客观规律，并非都应由政府承担责任，但如果故意隐瞒不报，并造成严重后果，就完全是政府的责任；许多典型案例都是因为对突发事件延迟发布或不发布而造成被动局面的典型案例，没有因为及时发布而造成不良影响。所以，面对各类突发事件，及时地、不间断地发布真实信息，满足公众的知情权和媒体的报道权，是政府唯一正确的选择。所以，把握舆论主导权要求公安领导者必须拥有较强的媒体驾驭能力和舆论影响能力。

提高媒介素养是密切警民关系的迫切需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公安工作的根本宗旨，也是公安机关形象建设的根本所在，也是构建和谐警民关系的出发点。为此，除了通过运用网络等新兴媒体，优化完善公安机关各项警务机制、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工作效率外，还需要公安机关各级领导者借助媒体解释、传播、说明公安工作方针政策，传播现代警务工作理念和行为，宣传公安机关各项警务工作成效和先进民警典型的突出事迹。借助大众传媒等一切有效手段，树立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构建和谐的警民关系。

五、提高公安领导者媒介素养的六个关注点

提高公安领导者的媒介素养，应着重在以下六个方面下功夫：

一是充分认识媒体的影响作用，树立媒介意识。这是思想认识问题。媒介素养并非只是公安新闻工作人员的素养，是少部分人的事。无论我们是否愿意，是否希望，与媒体打交道已经成为公安工作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推进各项公安中心工作进程中，应具备高度重视媒体问政的政治思想自觉，以记者的视野，从媒体的视角审视，并学会将公安工作中的政治价值变成新闻价值。尤其是在警务改革创新中，把社会管理创新与掌控新闻放